

比较文明视野下的“自然与文明”问题 ——引言



王铭铭

(北京大学社会学系)

本组文章在比较文明的视野下,以“自然与文明”为题,接续本栏目对“天人”“起源”“死亡”等根本命题的追索。自然与文明,看起来是一道清晰的界分:一边是未经雕琢的原初世界,另一边是人类凭制度、技艺、语言与象征所构筑的秩序。然而,一旦踏入不同文明的内部,这道边界便开始游移、交融。自然在神话、历法、农业、政治、声音、图像与日常实践中,被反复命名、组织和重新领会;文明也恰恰是在解释自然、利用自然、想象自然的过程中,凝聚起它对世界、社会与人的基本判断。

“自然与文明”因此成为理解文明生成方式的重要入口。本组稿件的意义,正在于通过跨文明的比较,观察不同传统如何处理人与世界的关系:有的文明试图将自然纳入制度化的秩序,有的文明借自然来反思自身的限度,有的传统消弭了自然与文明截然分离的边界,有的传统则让自然在政治象征、审美经验与主体栖居之间流动不息。四篇文章由此共同呈现出自然观的多重面貌,也让我们看见文明如何在自然之中辨认并安放自身。

胡星怡、肖馨瑶的《历法的政治与农耕的悖论:奥维德〈岁时记〉中的自然—文明关系》从古典西方出发,讨论自然如何织入历法、农耕与政治秩序的纹理,同时揭示这套制度化安排内部潜伏的不安与裂隙。庞亮的《卢梭论声音:语言的起源与人的堕落》转向近现代思想,将自然还原为声音、情感与原初共同性的场域,由此反思文明在语言、理性与社会规训中所经历的失落与代价。王越、张青仁的《中美洲土著文明中的自然观》展示了玛雅、阿兹特克等传统中迥异于自然—文明二分的宇宙图景,在农业、祭祀、历法与生命关系交织的网络中,自然与文化彼此生成,浑然无间。李溪的《从瀛洲到林泉:玉堂绘画与“山水”的唐宋之变》回到中国传统,考察山水如何在政治象征、艺术表达与文人主体经验之间流转、重组,终而化作文明内部一处极具生发力的精神空间。

将四篇文章并置而观,我们所看见的已不止于四种自然观的差异,更是触及四种文明理解世界、安顿自身的根底方式。自然可以是秩序的节律,可以是反思文明的回声,可以是人与万物共生的网络,也可以是主体栖居与精神体认的场域。在生态危机、技术变革与文化重组的当下,这一问题重新变得切身:我们如何理解自然,终究关乎我们如何理解文明,也关乎我们如何继续栖居在这个世界之中。栖居,原是自然与文明之间一场漫长的相互辨认。

(责任编辑:赵 蕾)